

合法房屋證明申請書

本人 (本公司) 於本市 區 段
小段 地號等 筆土地), 土地使用分區為
, 擬提出申請合法房屋證明。

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(如附件), 申請建築物為建築面積
平方公尺, 共 樓, 總樓地板面積 平方公尺, 建
築物高度 公尺。

此 致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申請人： 印

聯絡方式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